

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
验收类型 整体验收
建设地点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盐源县
验收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2026 年 4 月 27 日

一、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项目性质	扩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盐源县水利局、 盐水许可〔2023〕013号、2023年6月25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川电建设〔2024〕42号、2024年2月5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5年2月~2026年4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		
监理单位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西昌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53号）、《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的通知》（办水保〔2019〕172号）等水土保持法律法规要求，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西昌市主持召开了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设计单位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西昌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四川东祥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方案编制单位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组织审查了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相关材料。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提供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会议上，验收组成员观看了工程现场影像，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工程监理和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位于凉山彝族自治州盐源县境内，1、下海 11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在站内预留场地内扩建 2#主变以及 2 回 110kV 出线间隔。2、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1）盐源 220kV 变电站 110kV 盐湖线一次设备技术校核及保护改造：电气一次部分：校核盐湖 110kV 间隔；电气二次部分：220kV 盐源变至 110kV 泸湖变的 110kV 盐湖线保护更换 1 个。不涉及土建工程。（2）泸湖 110kV 变电站 110kV 盐湖线保护改造：220kV 盐源变至 110kV 泸湖变的 110kV 盐湖线保护更换 1 个，不涉及土建工程。（3）城东 110kV 变电站 110kV 东海线保护改造：110kV 东海线保护改造 1 个，不涉及土建工程。3、盐源-泸湖 π 入下海 110kV 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 2.048km（0.61km+0.572km+2×0.866km），其中同塔双回段路径长 2×0.866km，单回段路径长 0.572+0.61km，重新调整弧垂 0.76km。全线共计新建铁塔 9 基。

项目实际总占地 0.61hm²，永久占地面积 0.34hm²，临时占地面积 0.27hm²。项目实际于 2025 年 2 月开工，2026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为 14 个月。本工程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土石方总开挖量 2332m³，填方 2175m³，线路工程余方 147m³，线路工程余方在塔基占地范围摊平处理。本工程实际动态总投资为 2045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 18.368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 年 6 月 25 日，盐源县水利局以《四川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盐水许可〔2023〕013 号）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

批复主要内容为：建设内容为本期在下海 110kV 变电站站内预留场地内扩建#2 主变压器，以及 2 回 110kV 出线间隔，分别至盐

源 220kV 变电站及泸湖 110kV 变电站；及盐源 220kV 变电站、泸湖 110kV 变电站、城东 110kV 变电站 110kV 盐湖线保护完善工程；新建盐源-泸湖Ⅱ入下海 110kV 线路 3.2km（0.6km+0.6km+2×1.0km）。本工程挖方 2332m³，填方 2175m³，线路工程余方 147m³，线路工程余方在塔基占地范围摊平处理。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0.61hm²，具体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

1、变电站扩建工程区

工程措施：碎石铺设 406m²。

临时措施：防雨布遮盖 500m²。

2、塔基及其施工场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38m³，表土回覆 138m³，土地整治 0.14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14hm²。

临时措施：土袋拦挡 13m³，防雨布遮盖 310m²，防雨布隔离 230m²。

3、人抬道路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3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03hm²。

4、牵张场占地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16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16hm²。

临时措施：防雨布隔离 1600m²。

根据现场调查及参照《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相关内容分析，措施体系未发生重大调整，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建设单位为了保障水土保持措施的有效实施，严格按照批复后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批复文件开展水土保持工作，主体工程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过程中参考了水保方案设计的水土保持绿化工程、边坡防护工程、临时防护工程等水土保持措施，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以满足水土保持要求。

2023年12月，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初步设计》。

2024年2月5日，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关于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川电建设〔2024〕42号）批复了工程初步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理情况

2025年2月，监理单位进场，向建设单位了解工程实施现状，收集工程设计资料。根据《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建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要求及结合本工程水土保持项目组成与施工技术专业特点，成立监理项目部，并由工程监理兼职开展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本项目监理单位基本落实了监理工作人员的具体职责，质量、进度、投资等控制方法和措施基本真实有效，确保了相关控制能落实到位；整体来看，监理工作基本满足规程、规范要求。2026年4月，监理单位在对以往成果进行整编、总结分析的基础上，编制完成《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监理总结报告》。监理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本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程序规范、措施落实到位、施工质量合格、防治成效显著，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均依法履行水土保持相关责任。有效保障工程水土保持措施顺利实施及防治目标达成，经监理核查

确认，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已按方案要求建成，符合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合格条件。

（五）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专项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施工期间建设单位联合施工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自行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情况开展巡查监测，调试期间验收调查单位对后期迹地恢复情况进行巡查和调查监测。监测结论为：工程建设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体系及任务，完成的措施基本与方案一致，有效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水土保持设施完好率较高，发挥了水土保持效益，“绿黄红”三色评价结论为“绿色”。

（六）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年7月，建设单位委托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验收报告主要结论：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项目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全，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总体布局为工程措施、植物措施、临时防护措施与管理措施相结合，形成防护体系，有效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0.61hm^2 ，具体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

1、变电站扩建工程区

工程措施：碎石铺设 406m^2 。

临时措施：防雨布遮盖 450m^2 。

2、塔基及其施工场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38m^3 ，表土回覆 138m^3 ，土地整治 0.14hm^2 。

植物措施：植草 0.14hm^2 。

临时措施：土袋拦挡 13m³，防雨布遮盖 300m²，防雨布隔离 220m²。

3、人抬道路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3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03hm²。

4、牵张场占地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16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16hm²。

临时措施：防雨布隔离 1600m²。

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项目区内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12，渣土防护率达 97%，表土保护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林草覆盖率为 54%，六项防治指标均超过水保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

（七）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总占地面积为 0.61hm²，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0.793 万元，本工程实际总占地面积为 0.61hm²，实际扰动面积控制在批复面积内，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已按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用 0.793 万元。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水保措施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和水保批复确定的防治目标值，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开展了监理工作，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

过验收。

（八）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现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长期稳定地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李乾鹏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高 工		验收主持单位和 生产建设单位
	林志权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高 工		
成员	史鹏举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高 工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罗 雄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工程师		
	陈加兴	四川东祥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尹武君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高 工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陈 伟	四川美卓电力设计 有限公司	设 总		水土保持 设计单位
	马 鑫	西昌电力工程有限 责任公司	高 工		施工单位
	杨建霞	四川电力设计咨询 有限责任公司	高 工		特邀专家 (CSZ-ST047)

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专家意见表

项目名称	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凉山供电公司
<p>经现场查看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现场，并全面认真查阅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材料，意见如下：</p>			
<p>1、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位于凉山彝族自治州盐源县境内，1、下海 110kV 变电站间隔扩建工程：在站内预留场地内扩建 2#主变以及 2 回 110kV 出线间隔。2、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1）盐源 220kV 变电站 110kV 盐湖线一次设备技术校核及保护改造：电气一次部分：校核盐湖 110kV 间隔；电气二次部分：220kV 盐源变至 110kV 泸湖变的 110kV 盐湖线保护更换 1 个。不涉及土建工程。（2）泸湖 110kV 变电站 110kV 盐湖线保护改造：220kV 盐源变至 110kV 泸湖变的 110kV 盐湖线保护更换 1 个，不涉及土建工程。（3）城东 110kV 变电站 110kV 东海线保护改造：110kV 东海线保护改造 1 个，不涉及土建工程。3、盐源 - 泸湖 π 入下海 110kV 线路工程：新建架空线路 2.048km（0.61km+0.572km+2×0.866km），其中同塔双回段路径长 2×0.866km，单回段路径长 0.572+0.61km，重新调整弧垂 0.76km。全线共计新建铁塔 9 基。项目实际总占地 0.61hm²，永久占地面积 0.34hm²，临时占地面积 0.27hm²。项目实际于 2025 年 2 月开工，2026 年 4 月完工，总工期为 14 个月。本工程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土石方总开挖量 2332m³，填方 2175m³，线路工程余方 147m³，线路工程余方在塔基占地范围摊平处理。本工程实际动态总投资为 2045 万元，水土保持投资 18.368 万元。</p>			
<p>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总面积为 0.61hm²，具体水土保持防治措施为：</p>			

1、变电站扩建工程区

工程措施：碎石铺设 406m²。

临时措施：防雨布遮盖 450m²。

2、塔基及其施工场地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 138m³，表土回覆 138m³，土地整治 0.14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14hm²。

临时措施：土袋拦挡 13m³，防雨布遮盖 300m²，防雨布隔离 220m²。

3、人抬道路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3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03hm²。

4、牵张场占地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16hm²。

植物措施：植草 0.16hm²。

临时措施：防雨布隔离 1600m²。

2、通过查阅施工报告、监理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本工程验收资料齐备，监理单位在水土保持设施落实过程中，完成了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并在施工结束后完成监理总结。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真实，不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报告编制符合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附件、图件齐全。

3、项目依法依规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编报审批程序。2023年5月，四川电力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3年6月，盐源县水利局以《四川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盐水许可〔2023〕013号）批复了本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本工程主体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均由四川美卓电力设计有限公司进行设计，初步设计与施工

图设计阶段均将水土保持工程列入专项设计，使水土保持后续设计在主体设计中得到落实。建设单位将水土保持工程一并纳入主体设计、施工、监理。在落实水土保持方案过程中，坚持因地制宜，因害设防，根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方案，结合工程实际，合理布局水土保持措施，要求施工单位落实到实际施工中，采取以工程措施和植物措施为主，临时防护措施为辅的治理方式，对工程建设造成的人为新增水土流失进行有效的防护和控制，尽可能减少了水土流失危害和对生态环境的破坏。通过对监理单位各防治分区中已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竣工总结报告、质量验收评定等资料的核查。本项目实施的水土保持工程措施主要包括 4 类单位工程、2 类分部工程。本次现场抽查了 73 个单元工程，抽查率 100%，经施工单位自评，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认定，合格率 99%，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总体质量评定为合格。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项目区内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分别为：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10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12，渣土防护率达 97%，表土保护率 98%、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7%，林草覆盖率为 54%，六项防治指标均超过水保方案设计的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总占地面积为 0.61hm²，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0.793 万元，本工程实际总占地面积为 0.61hm²，实际扰动面积控制在批复面积内，建设单位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已按水土保持方案批复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用 0.793 万元。

根据建设与运行管理实际情况，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运行管理由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盐源供电公司负责。在工程基建完工后，项目运行期间对其进行维护及管养。建设单位各管理部门建立了管理维护制度，从目前运行情况看，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可以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

综上所述，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符合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签名：

联系电话：13980553365

2026年4月27日

四、重要水土保持单位工程及线路工程验收照片

 <p>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p> <p>拍摄时间: 2025.07.08 天气: 阴 18°C 地点: 盐源县·227国道 现场问题: 防雨布苫盖不完善 建设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环保验收单位: 核工业二七〇研究所 巡查人员: 王天华 巡查地点: 下海110kV变电站 工程阶段: 土建阶段</p> <p>豆包AI生成</p>	
<p>防雨布遮盖</p>	
 <p>表土剥离临时土堆放</p>	
<p>表土剥离、土袋拦挡</p>	<p>碎石铺设</p>
	
<p>土地整治</p>	<p>植草</p>

五、项目立项（核准、初设批复）文件

凉山彝族自治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凉发改能源〔2023〕112号

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凉山盐源下海110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 项目核准的批复

盐源县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

报来《关于转报<国网四川盐源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凉山盐源下海110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项目核准的请示>的请示》（盐发改经信〔2023〕8号）及州政务服务中心项目赋码（2302-513400-04-01-289105号）收悉。经研究，凉山盐源下海110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

一、为满足下海片区企业用电需求，优化网架结构，进一步提高片区电网供电能力，促进当地的经济发展，建设凉

山盐源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是必要的，同意核准凉山盐源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项目。该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鼓励类项目，符合《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四川省 2017 年本）的通知》（川府发〔2017〕43 号）要求，且该项目已纳入省能源局 2023 年度核准计划，符合电力行业准入政策和相关规定。

二、项目单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一）下海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

1. 主变规模：1×50 兆伏安；
2. 110 千伏出线 2 回（至盐源 1 回、至泸湖 1 回）；
3. 35 千伏出线 1 回；
4. 主变低压侧装设 2 组 5 兆乏并联电容器。

（二）盐源 22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盐湖线保护完善工程

盐源变更换 110 千伏线路保护 1 套。

（三）泸湖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盐湖线保护完善工程

泸湖变更换 110 千伏线路保护 1 套。

（四）城东 110 千伏变电站 110 千伏东海线保护完善工程

城东变更换 110 千伏东海线保护 1 套。

(五) 盐源—泸湖 π 入下海 110 千伏线路工程

新建架空线路 3.2 千米，其中 2 千米按同塔双回架设，其余 1.2 千米采用单回路架设，导线截面采用 240 毫米。导线允许温度 80 度。

四、凉山盐源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静态投资为 2014 万元，动态投资为 2050 万元。由四川省电力公司自有资金出资 20% 做为资本金，其余由银行贷款解决。

五、相关支持性文件

1. 中共盐源县委政法委员会对《盐源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的复函(盐政法函〔2023〕7 号)；

2. 盐源县自然资源局《关于盐源县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路径方案意见的复函》；

3. 四川炽阳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凉山盐源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的咨询意见。

六、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见附件，请严格按照《招标投标法》、《四川省国家投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条例》等规定和本核准内容进行招标投标活动。

七、如需对本核准文件所规定的有关内容进行调整，请按照《政府核准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委提出调整申请，我委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出具书面确认意见或者重新办理核准手续。

八、本核准文件有效期为两年，自发布之日起计算，在

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项目的，应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我委申请延期。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延期的，或虽提出延期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核准文件自动失效。项目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本核准文件不再有时间限制。

九、请项目业主根据本核准文件，按规定办理环保、水保、林业等相关手续，并在建设中认真执行，同时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严格落实森林草原防灭火、安全篇章技术措施，确保施工安全，严防森林草原火灾。请盐源县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局加强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协调督促，会同行业主管部门做好对林牧区施工、工程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用地等工作的监督管理，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十、工程完工后，应按程序组织验收。

附件：审批部门招标核准意见

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



附件

审批部门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盐源下海 110 千伏输变电扩建工程项目

内 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施工							
监理							
重要设备及 货物采购							
核准意见说 明	<p>1、招标范围：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和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及材料采购若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应当招标，项目估算投资 2050 万元。</p> <p>2、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省指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也可同时在其他媒介发布招标公告。</p> <p>3、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通过比选确定。比选严格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变更招标代理机构比选公告发布媒体的通知》（川发改法规〔2020〕400号）执行。</p> <p>4、评标专家应按《关于印发四川省评标专家和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办法的通知》（川办发〔2021〕54号）的规定确定。未按规定确定评标专家的，评标无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凉山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盖章） 2023年4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同意招标事项核准意见 吴雄建 2023.4.10</p>						

普通事项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文件

川电建设〔2024〕42号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关于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关于呈批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凉电建设〔2024〕2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上述工程初步设计。现批复如下：

一、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方案内容

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包括 5 个单项工程：下海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盐源 22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泸湖 11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城东 11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盐源—泸湖 π 入下海 110kV 线路工程。

本期工程在变电站围墙内扩建，不需新征地。

1.下海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

(1) 远期规模：主变 $2 \times 50\text{MVA}$ ；110kV 出线 6 回；35kV 出线 6 回；10kV 出线 10 回；10kV 无功补偿设备按每台主变低压侧装设 2 组并联电容器考虑。

(2) 现状规模：主变 $1 \times 50\text{MVA}$ (1 号)；110kV 出线 2 回 (至城东 1 回、硅厂 1 回)；35kV 出线 3 回；10kV 出线 6 回；已建 $2 \times 7.5\text{Mvar}$ 并联电容器。

(3) 本期规模：扩建主变 $1 \times 50\text{MVA}$ (2 号)；扩建 110kV 出线 2 回 (至盐源 1 回、泸湖 1 回)；扩建 35kV 出线 1 回；10kV 不扩建出线；扩建 $2 \times 5\text{Mvar}$ 并联电容器。

2.盐源 22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

盐源变更换 110kV 线路保护 1 套，完善相关二次接线。

3.泸湖 11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

泸湖变更换 110kV 线路保护 1 套，完善相关二次接线。

4.城东 11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

城东变更换 110kV 线路保护 1 套，完善相关二次接线。

5.盐源—泸湖 π 入下海 110kV 线路工程

新建架空线路路径长 2.1km。其中，单回路路径长 1.2km，同塔双回路路径长 0.9km，导线采用 JL3/G1A-240/30 钢芯高导电率铝绞线。

二、概算投资

1.批复本工程动态总投资 2045 万元，控制在核准的动态总投

资2050万元以内。工程概算汇总表见附件，工程技术方案及概算投资详见评审意见。

2.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工程建设单位要切实加强工程建设管理，有效控制工程造价，严格按照初步设计批复开展工程建设。重大设计变更和签证费用应严格按《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设计变更与现场签证管理办法》（2017年版）规定报批。本工程应在竣工后60日内按《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结算管理办法》（2019年版）完成竣工结算。

附件：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概算汇总表



（此件不公开发布，发至收文单位本部。未经公司许可，严禁以任何方式对外传播和发布，任何媒体或其他主体不得公布、转载，违者追究法律责任。）

附件

— 4 —

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概算汇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设规模	静态投资			动态投资
			静态投资	其中：场地征用及 清理费	单位投资（元 /kVA、万元/km）	
一	变电工程		1553	3		1579
1	下海 110kV 变电站扩建工程	50MVA 变压器 1 台，110kV 出线 2 回，35kV 出线 1 回	1507	3	301	1533
2	盐源 22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		15			15
3	泸湖 11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		16			16
4	城东 110kV 变电站保护完善工程		15			15
二	输电线路工程		458	34		466
1	盐源—泸湖 π 入下海 110kV 线路工程	单回路 1.2km，双回路 0.9km	458	34	218	466
	合 计		2011	37		2045
	其中：可抵扣固定资产增值税额		184			

抄送：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办公室

2024年2月5日印发

六、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文件

四川省生产建设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行政许可决定书

盐水许可〔2023〕013号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你单位关于《凉山盐源下海 110kV 输变电扩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附有四川省水利厅技术评审专家库家张启东的审定意见）及《四川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许可申请人承诺书》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等相关规定，经形式审查，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你单位需严格履行承诺事项，否则将依法撤销水土保持行政许可决定并追究承诺人的相应责任。



签收人：尹斌

电话：18981815752

七、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凭证

中央非税收入统一票据 (电子)

国家税务总局监制

票种代码: 00010224
收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3400MA62HQR61
收款人: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凉山供电公司

票据号码: 5134031630
校验码: d3402c
开票日期: 2024年7月22日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标准	金额(元)	备注
30176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0	7,930.00	7,930.00	电子税务号码: 351348240700007039 正 税 主管税务所(科、分 局): 国家税务总局盐源 县税务局盐井税务分局

金额合计(大写) 人民币柒仟玖佰叁拾元整 (小写) ¥ 7,930.00

项目名称: 凉山盐源下海110kV输变电扩建工程 建设地点: 龙塘镇

县
批

国家税务总局盐源县税务局
征收人: 复核人: 收款人: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盐源县税务局
征收专用章